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entury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開元產業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
獲認可之香港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1275)

由
開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

負責人員辭任

董事會宣佈，黃嘉邦先生已提出辭任開元產業信託之副首席營運官，以發展其他事業。黃先生之辭任將由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起生效，而於該日，其亦將不再擔任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負責人員。

產業信託管理人目前正在盡快物色一名合適候選人接替黃先生之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負責人員職務。候選人將獲委任為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負責人員，惟須待候選人符合證監會之要求並獲得其批准後方可作實。

開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開元產業投資信託基金（「開元產業信託」）之管理人，「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黃嘉邦先生（「黃先生」）已提出辭任開元產業信託之副首席營運官，以發展其他事業。黃先生之辭任將由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起生效，而於該日，其亦將不再擔任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負責人員。

繼黃先生離職後，開元產業信託仍有兩名負責人員，即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何慧珠女士以及投資及投資者關係經理張芷嫻女士，符合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

黃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爭議，且沒有任何有關其辭任的事項需要提請開元產業信託之基金單位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黃先生於其任期期間對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貢獻。

產業信託管理人正在盡快物色一名合適候選人（「候選人」）接替黃先生之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負責人員職務。候選人將獲委任為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負責人員，惟須待候選人符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之要求並獲其批准後方可作實。

產業信託管理人將於委任候選人為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負責人員時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第10.3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開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開元產業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人）
產業信託管理人主席
金文杰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產業信託管理人執行董事為何慧珠女士；產業信託管理人非執行董事為金文杰先生及張冠明先生；及產業信託管理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Angelini Giovanni* 先生、俞漢度先生及何建民教授。